

关于中粮信托·湘裕 12M01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发行公告

尊敬的投资者：

感谢您对中粮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及我司作为受托人管理的中粮信托·湘裕 12M01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关注和信任。根据《中粮信托·湘裕 12M01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信托合同》（下称：信托合同）的约定，现将即将发行推广的中粮信托·湘裕 12M01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发行推广事宜公告如下：

产品名称	中粮信托·湘裕 12M01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产品代码	ZL5G13
产品类型	固定收益类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受托人	中粮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代销机构	湖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业绩报酬计提基准	2.9%（年化）
风险收益特征	PR3 中风险等级投资品种（代销机构评级）
委托人上限	200 人
发行规模上限	时点上限 20 亿元
信托计划推介期	2025 年 4 月 14 日-2025 年 4 月 18 日（受托人有权根据具体情况和实际需要决定提前终止或延长信托计划的推介期）
信托计划成立日	2025 年 4 月 22 日（受托人有权根据具体情况和实际需要调整信托计划成立日）
赎回开放日	自信托计划成立日起每届满 12 个自然月后的首个交易日（含届满当日）。
资金要求	认购/申购信托单位的单笔认购/申购资金金额最低为人民币 30 万元，并可按照 1 万元的整数倍增加。
签署方式	本信托计划可签署电子版信托文件或纸质版信托文件。
投资范围	本信托计划项下的信托资金投资于银行存款、大额存单、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货币基金、公募

	债券基金、银行间和交易所市场交易的债券/债务融资工具、债券回购（法律法规或监管文件允许的范围内）、短期融资券（含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集合票据、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次级债券、可分离交易债券的纯债等标准化金融产品、及投资以上范围的证券公司/基金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资产管理产品等固定收益产品、中国信托业保障基金以及监管、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低风险固定收益类标准化金融产品。
--	---

风险提示：受托人承诺管理信托财产将恪尽职守，履行诚实、信用、谨慎、有效管理的义务。为维护您的权利，受托人特别提示您在签署信托文件前，仔细阅读《中粮信托·湘裕 12M01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认购/申购风险申明书》、《中粮信托·湘裕 12M01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信托计划说明书》以及《中粮信托·湘裕 12M01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信托合同》等信托文件，独立、谨慎做出是否签署信托文件的决策。

中粮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4 月 8 日